校園網路安全監控系統影像檔案調閱資料申請單

申請日期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單位 |  | 申請人簽章 |  |
|  學號/身分證字號 /員工編號  |  | 聯絡電話 |  |
| 調閱資料時間 |  年 月 日 時 起 至 年 月 日 時 止 |
| 申請資料用途 |  |
| 調閱地點 |  |
| 調閱鏡頭 |  |
| 申請資料內容(請詳細填寫): |
| 申請人調閱錄影監視系統資料，應遵守刑法、刑事訴訟法、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規定。不得私自存取、錄製、翻拍或複製，並應負保密責任。申請人如私自洩漏或交付系統資料予第三人，致侵害隱私權，應自行負擔相關法律責任。 |
| ↓以下由資料隸屬學校填寫 |
| 處理情形：檔案安全保護機制：□ 檔案壓縮後加密 |
| 核章處 | 承辦人 | 單位主管 | 校長 |
|  |  | (依分層辦事，可由一層主管決行) |
| 注意事項：1. 為保障防止資料外洩，侵犯個人隱私及違反資料保護相關規定，本監控系統錄影資料經核可後方能提供。
2. 錄影資料僅得使用於符合原申請調閱原因，提供警察司法機關協助辦案使用，不得任意傳播、散佈、修改內容等。
 |

僅供宿舍使用